

<<夜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夜歌>>

13位ISBN编号：9787535838872

10位ISBN编号：7535838871

出版时间：2008-7-1

出版时间：湖南少儿出版社

作者：锦瑟

页数：21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夜歌>>

前言

我是在一个梦境与另一个梦境微微的裂隙间遇见她的。
那时候她正背对着我，站在漆黑的天幕之下，聚精会神地开凿夜空。
她慢慢地、一丝不苟地凿下那一块块墨色的破片，夜的碎屑窸窣窸窣跌落，仿佛在下着一场漆黑的雪……她一刻不停，我一动不动，后来，不知过了多久，忽然有光自空洞中透了出来，夜的屏风破了一天——天上已多了颗璀璨的星。

四周那样静，静到仿佛能听到灰尘落地的声音，我并没有问她是谁——不用问的；在黑夜的王国里漂泊的，全都是一样孤单而不屈的灵魂。

我是在下一颗星诞生之前离开的，手心紧紧握着一块她送我的黑曜石。
我走过山谷，走过大海，走过荒凉的城市废墟，走过所有的美梦以及噩梦。
我像海边赤脚的野孩子将海螺贴在耳边那样，将夜的碎片轻轻贴在胸口——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听见波涛无休止的咆哮，但我却分明听见了凿子一下一下敲在心上的声音。

——我听见了暗夜里，有人在唱着歌。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没有路，没有方向。
只有那歌声，在彼岸回响……我听见飞机的轰鸣声渐渐远去；听见羽翼挥动，少女们舞蹈时脚踝上银铃叮咚；听见哭声、笑声，喃喃情话甜如蜜糖。

<<夜歌>>

内容概要

我是在一个梦境与另一个梦境微微的裂隙间遇见她的。
那时候她正背对着我，站在漆黑的天幕之下，聚精会神地开凿夜空。
她慢慢地、一丝不苟地凿下那一块块墨色的破片，夜的碎屑窸窣窸窣跌落，仿佛在下着一场漆黑的雪……她一刻不停，我一动不动，后来，不知过了多久，忽然有光自空洞中透了出来，夜的屏风破了一天——天上已多了颗璀璨的星。

四周那样静，静到仿佛能听到灰尘落地的声音，我并没有问她是誰——不用问的；在黑夜的王国里漂泊的，全都是一样孤单而不屈的灵魂。

我是在下一颗星诞生之前离开的，手心紧紧握着一块她送我的黑曜石。
我走过山谷，走过大海，走过荒凉的城市废墟，走过所有的美梦以及噩梦。
我像海边赤脚的野孩子将海螺贴在耳边那样，将夜的碎片轻轻贴在胸口——我不知道他们有没有听见波涛无休止的咆哮，但我却分明听见了凿子一下一下敲在心上的声音。

——我听见了暗夜里，有人在唱着歌。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没有路，没有方向。

只有那歌声，在彼岸回响……我听见飞机的轰鸣声渐渐远去；听见羽翼挥动，少女们舞蹈时脚踝上银铃叮咚；听见哭声、笑声，喃喃情话甜如蜜糖……我听见，有人在用沙哑的嗓音唱着我爱你——我爱你，我们那么软弱那么寂寞那么坚强那么努力在一起……我们都是黑暗中寥落的星，一闪一闪彼此呼唤，彼此照亮。

这似乎不是适合在白昼的喧嚣中来倾听的字句——但相信我，白昼总是要过去的。
当黄昏到来，当一切寂静，当繁华像大朵莲花悄然凋零，当浸润一切的夜的潮汐漫上来、漫上来……
——头顶永恒不变的月亮发出清晰的嗤笑声，凿夜的人将故事封进黑色的石头。

你有没有听过那样的歌声？

只是为了唱给自己的歌声。
披着夜的外衣，并不等候亦不停留，从你头顶呼啸而过的歌声。
冰冻你的心，又让它温暖起来的歌声。

——黑暗里的浅吟低唱，独自而行，一路前行会有光。

<<夜歌>>

作者简介

董色，青春文坛新秀，曾出版作品《两世花》，与人合著《地下铁的故事》，即将出版《在海边》。

<<夜歌>>

书籍目录

彼岸成双故事寂寞如烟花米兰河流歌者幸福生活来不及第四个平安夜夏天的故事永远不再天晴了，我们就去BorthVamos a Milan带我走，带我走，带我走.....我的小宝贝夜歌后记

<<夜歌>>

章节摘录

彼岸 一、夏 飞机在希斯罗机场降落。

伦敦正值暮色时分。

从机舱的窗口往外看，天边挂着的晚霞正在渐渐消散，红叠着紫，紫叠着蓝。

大片大片的云彩在伦敦上空铺展出了一个幻化世界，遥远而不可捉摸。

机场一侧的公路旁，有一大排租车公司。

霓虹灯做成的公司广告牌大而明亮，在深紫色的空气中招摇地耸立着。

站在排队入关的拥挤人群中，他感觉自己象混入大海中的一滴微茫的水。

他回想这次来伦敦的旅程，一路上都有着很好的天气。飞机飞过一望无际的蒙古大沙漠，再飞过广袤无边的西伯利亚平原。

从飞机上往下看，感觉真实世界距离自己是那么的遥远。

无论是北京，还是伦敦，都只不过是荒原中的一棵树，一些小而卑微的生物，闹哄哄地可笑地在树上寄居。

他的躯壳留在底下，而他的灵魂，在三万英尺的高空中漂浮。

如果那时的他可以从飞机里出来，他相信自己能够飞翔。

出国前一个朋友撞车死了，他去参加葬礼。

天气很热，在那样炎热而拥挤的环境下，人们一脸上的悲痛便显得或多或少有些不真实。

他觉得朋友不应该选择在这样一个季节死去，他死去的季节应该是个阴冷的春天，天上飘着湿冷的细雨。

不过他不知道是不是在那样的环境下他的悲伤能够真实一点。

他很喜欢那个朋友，他们认识很多年了，从一起逃课到一起开车出去兜风。

只是随着人一年一年变大，经历越来越多，身边死去的人也越来越多。

他仿佛已经习惯。

这个世界多么无聊，居然能够让人习惯一切。

出国时他的未婚妻送他去机场。

两个人都没有觉得过多感伤。

他们的关系已经持续了七年，七年间他总是若即若离。

一开始发现他有别的女人的时候，她也会哭。

但渐渐地，她变得木然。

她也开始和别的男人出去但他并不介意。

一切都是程式化的，连告别的吻，也带着程式化的冰冷。

他的行李很少，一口不大的箱子便是他的全部。

好象早就习惯了这样的生活：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拿着很小的行李，留下很多的往事。

只是每想到，这一次会走得这么远。

隔着整个欧亚大陆，他熟悉的人，熟悉的城在那边入睡。

而他，在伦敦的街头徘徊。

他掏出一根烟，想点火，却摸不到火。

问旁边的一个人借火，却习惯性地一开始说中文。

那人古怪地盯着他看了很久，然后笑了，掏出火来给他点上，然后说：“Cheers, guy.” 他从未想过自己有一天会这样一个英文单词都说不出。

在北京，三里屯的酒吧，经常有一些来自世界各地的老外在那里留连。

有时候他会和他们一起坐在吧台边喝酒，用娴熟的英文和他们聊天。

喝醉后他便打车回家，一路穿过长安街，阜成门，甘家口，然后回到他那所小小的屋子。

他很喜欢长安街，街道平阔，灯火璀璨。

午夜时的灯是橘黄色，把平整的路面照得如同3D电脑游戏中的画面。

很小的时候，老师就告诉他，天安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心脏，全国人民向往的地方。

<<夜歌>>

而伦敦是什么呢？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核心，世界人民向往的地方？

他这样想着，边走边笑。

他住的地方是伦敦八区，一个充斥着破房子、印巴人、抢劫犯、抄车牌的老警的地方。这里也叫伦敦，只是比起泰晤士河、大笨钟、塔桥、白金汉宫来说，这里是另外一个伦敦。

同一栋房子里住着另外三个中国人。

一个南方的女孩子，一个福建的偷渡客，还有一个人整天关着门不见人，根本没机会和他说话。

福建人对他很热情，总是递烟给他抽，拉着他要和他聊天。

那个南方女孩子则总在早出晚归，穿着美丽的蕾丝边裙子，涂着厚厚的眼影。

经常有好看的车停在他们楼下，然后一张陌生的脸冲楼上叫那女孩的名字。

他开始这样的生活：睡觉，喝咖啡，上课，然后在街上逛一圈，回家看电视，上会儿网，然后又睡觉，日复一日。

偶尔也有中国人来叫他出去喝酒。

英国的酒吧里总是攒满了穿得很夸张的本地人，他们也爱和陌生人聊天但他们选择的对象仅限于和他们一样的金发碧眼。

一群面目模糊的中国人在阴暗的角落里坐着，相互说着已经听过不下十遍的笑话。

他宁愿去上网。

在中国大大小小的论坛里，他看着一些形形色色的人用文字或哭或笑或美丽或感伤。

他宁愿这样。

那些遥远的孤独的人们远比身边那些成群结队的同胞们来得亲切。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在异乡看见和他一样黄皮肤黑头发的人们，他会莫名地感到恐惧。

那个同屋的福建人被同乡骗过一笔钱，那笔钱不多，却是他当时手头的全部积蓄。

从此福建人拒绝和英国的任何福建人打交道。

但福建人仍然善良。

没事的时候仍会送烟来给他抽，然后和他讲他在福建的妻儿。

他是从俄罗斯偷渡来英国的。

坐的卡车在高加索山脉翻了车，他们不敢报警，徒步走了将近一百公里，才找到歇脚的地方。

那一次差点要了他的命。

他用了将近半年的时间才来到英国，然后就在附近的一家中餐馆做厨师。

他说他们村里的人都是这样的，一有机会就往国外跑，挣钱给家里盖房子。

等房子盖好了债也还清了，他们就回家。

本来福建人有希望今年就衣锦还乡的。

他家的地基已经开始建了，可那一骗骗走了他的房子，他只好重新来过。

他不知道南方来的女孩叫什么名字，但大家都叫她Kim。

她才来伦敦不到一年，熟识的人却据说有不下一百。

她确实很美，长了一张让人一看就无法忘记的脸，和得天独厚的高挑身材。

她用的手机总是最新款，每天晚上来接她的车也一部比一部好。

除了有一回她电脑坏了到他房中借了一下他的电脑看信外，他没有和她打过过多交道。

只是有些睡不着的夜，当他经过她房间门口时，会发现里面仍然有灯亮着。

他想，也许她和他一样寂寞。

那个总是关着门的中国人故事他是从别人嘴里听说的。

他叫鹏宇，父亲是国内一所著名大学的校长。

家里只有他这么一个儿子，也算是望子成龙心切。

从小到大，他父亲都一路托关系让他进最好的学校，最后又花前让他来英国这边读大学。

他学的是医学。

那是这个学校最好的系，在全世界都排得上名的。

这个系的学生比其他学生更刻苦，所需要的资质和精力也更多。

<<夜歌>>

一开始他也有努力地想赶上其他人，但慢慢地他发现，他根本无法做到那些人的百分之一。

在班里一开口，别人便会嘲笑他完全不准的口音。

第一堂实验课，笨手笨脚的他被盛怒的教授赶出门外。

他曾经喜欢过一个女生，给她买了很贵重的礼物并写了一封信，那女生把礼物收下了，信却在所有中国人的圈子里传来传去，成为大家的笑柄。

就这样，渐渐地，他变得不爱说话，不爱和别人接触，不去上课。

别人都说鹏宇的心理已经不大正常了。

他不爱和人打交道，他不打工也不学习，没有人知道他是如何打发一天又一天寂寞的时光，只是经常有人能看见他穿着质地很好的衣服，象一个寂寞的影子出入于人群之外。

一天一天，脸上减少了的是欢笑，增加了的是阴霾。

在这样一个城市里什么样的人都有，有人埋首书本中有人忙着洗盘子赚英镑有人什么也不做只是天天去赌钱然后拉朋友喝酒，但他们的生活一样精彩一样有滋有味。

有时候他们会聚在一起相互说着吹捧的话，在茶余饭后的时候他们也会说起鹏宇，然后不约而同地用了鄙夷的口吻说，那个没用的东西。

鹏宇来英国已经一年多了，一年多来他一直在读大一，英文也没有什么进步。

来的时候他父亲怕他分心，特意要他两年后可以回家过年。

现在的鹏宇已经不去上课也不出门，整天呆在房间里一秒一秒地数时间，等着回家过年。

不知什么时候他开始养成这样的习惯：每天傍晚他出门，坐两站地铁，到家附近的一个公园的湖边坐着看日落。

那个湖里有一些盛开的天鹅草，几只美丽的野鸟，湖边还有一些安静的钓者。

在地铁站里，站在拥挤的人群中等车时，他会四处张望。

他总觉得他在找一个什么人，也许是一张熟悉的脸，也许完全陌生。

有一天遇见一个女孩，倚在离他不远的一个大柱子上安静地等车。

已经有些凉意的天气，她只穿一件长而大的白棉布衣裳，一条发白的牛仔裤，一个绣着中国花纹的布包，斜斜地挎在身上。

她很高很瘦，有一张干净的不施脂粉的脸，冷漠的表情，和黑得发亮的眼睛。

当列车呼啸而来的时候，带起的风，吹起她及腰的长发。

那天晚上他上网，去他常去的论坛。

那里出现了一个叫锦瑟的人，她留下了这样的文字： 我的家是一片美丽的湖里 湖面上漂着蓝色的天鹅草和几只美丽的野鸟 我在湖里睡去 水波掠过我的长发 阳光含冰装饰我的面容

我一直沉一直沉 象破灭后的水泡 一直沉 我那样安静 然后我和阳光一同离开 钻进很深很深的地下铁 当地铁呼啸而来的时候 我会有跳下去的欲望 不为什么只是想跳下去

轨道太黑太单调 我觉得应该用灵魂来装饰 可这样想的时候 我会害怕 后来，每天傍晚，他出门，都能看见那个女孩子。

他在心里叫她锦瑟。

他知道锦瑟是一首诗的名字，他还知道锦瑟是一种美丽的琴。

那种琴应该有五十根弦，有一些岁月的痕迹。

那种琴应该只能弹哀伤的曲子，弦如丝，纤细，而脆弱。

他开始渐渐和网上的锦瑟熟识。

每天他们都一直聊到深夜。

他想她是和他一样的人，她能懂他的无聊，他的寂寞。

他想是因为她也无聊，她也寂寞。

不知为何他们从未说起过各自的生活，她也从未提起过她住在哪里。

但他知道他们其实离得很近，从他的窗口往外看，也许能看见她的窗口亮着的灯。

当他们在人潮中等地铁的时候，他常常想走到她身边去，叫一声‘锦瑟’，然后看她回过头来的惊愕的表情。

可是在她脸上除了冷漠，他从未见过任何其他表情。

<<夜歌>>

她象这拥挤的车站中的一个幽灵，孤独而安静。

她的目光总是空洞地望下深黑的轨道，而他隔着微凉的空气，拥挤的人，一直看着她。

Kim送了他一些种子，据说那些种子能开出蓝色的花，有一种冷冷的美。

他细细地耘了屋前的土，把种子撒在上面。

不久那里长出了鲜绿色的芽。

每天早上他醒后便坐在窗前，看着那些嫩绿的芽，呼吸满屋咖啡的香气。

然后傍晚他出门，在地铁里看那个女孩子。

天气一天一天地凉下去，可她总是穿得那样单薄。

他常常想，如果有一天他叫了她的名字，她回头，然后他就搂着她的肩，把她带到他的小屋里。一路上他会把她裹在他的大衣里。

晚上睡觉他会细细为她掖好被子。

他想看看她笑起来会是什么样子，会否象那些蓝色的花瓣一样美丽。

他只是这样想，却仍是日复一日离她那样远，隔着人群隔着微凉的空气遥遥看着她。

那些绿芽一天一天地长高，然后长出了淡蓝色的花蕾。

他知道，这几天这些花就会盛开。

有一个夜里，她没有上网。

他如困兽般在网上游荡到半夜，然后去睡觉。

临睡前看着窗外的那些绿芽，他对自己说，如果明天这些花开了，他就去和她说话。

第二天早上他醒得很早，一睁眼看见满室的阳光，还有窗外一片蓝色的锦缎般的花丛。

那些花儿如有生命的蝶，在阳光下快乐地翻飞。

下午的时候他睡着了，做了一个温暖而冗长的梦，然后他醒来，看看表，已经快到平时坐的那趟车的时间，他急急披了件衣便跑去地铁站。

跑上站台的时候列车正好进站。

远远地他看见她倚着柱子的身影。

她今天穿了一件宝石蓝的上衣，颜色和他窗前的花一模一样。

他松了一口气，慢慢走上去要叫她，她却突然扑向正进站的列车。

呼啸的列车带起的风带动她的蓝色衣裳，那一刻，她的身影如一只飞舞的蓝色的蝶；她的动作，如扑火的蛾。

二、秋 秋天就这样到来。

从地铁站出来的时候，天阴着开始下雨。

雨打在他身上，湿的衣服帖着他的身子。

他在雨中一直发抖。

他突然发现，原来这件宽大的外衣，连一个人都无法温暖。

街角有电器行，放着电视机的橱窗不知为什么熙熙攘攘地围了許多人。

他木然走过，看见电视机画面上是一栋冒着烟正在崩塌的大楼。

他站在那里听了很久，才大概知道是美国的世贸大厦被袭击了，死了几千人。

周围聚了許多人，有人脸上是幸灾乐祸有人脸上是真实而凝重的悲伤，而比起这死去的这几千人，一个年轻女孩子的生命，只不过是一片飘落的树叶。

回家的时候，他发现窗前那一片蓝色的花，在一场雨后，全部凋谢了。

他病了一场，一直烧到四十度，福建厨师给他买的药，下班后还会带一点粥来给他喝。

隔壁的Kim也来看过他几次。

他虽然烧得厉害，但头脑一直很清楚。

旁边有什么人在说什么话他一直都知道，但他只是闭着眼拒绝说任何话。

等他们走后他便睁开眼，一动不动凝视着天花板。

窗外漏进来的路灯光在天花板上投下一格一格的光斑，外面有车开过，这些光斑便飞快地移动。

终于有一个夜里他坐起来，习惯性地打开电脑，点开熟悉的链接。

回到熟悉的页面时他惊呆了，第一页有锦瑟留给他的帖子，这几天来，她一直在找他。

<<夜歌>>

他给她回了个‘我来了’。
然后她很快回了帖子，她说天啊，我可算等到你了。

那一刻他竟有了一种想哭的冲动。

傻子，这些天你跑哪去了？

我病了一场。

现在好了吗？

好了。

你呢？

你跑哪去了？

？

我一直在这里啊。

我的意思是……9月11日下午，你都在做什么呢？

恩，那天，我在地铁站里睡了个觉。

然后呢？

然后我就醒来了。

你没有死吗？

我不会死，我会一直活下去。

……你在哪里？

我说过，我的家在湖里啊。

……傻子，你怎么不说话？

没事了。

你活着就好，活着就好。

他仍旧每天会搭地铁去那个湖。

只是在地铁站里，他再也没见过那个等车的女孩。

她跳下去的地方已经被人清理过，上面看不出一点点死亡的痕迹。

地铁站里的空气依旧，拥挤依旧，列车呼啸而来，又呼啸而去。

留下许多人又带走许多人，而一切仿佛从来没有变过，仿佛什么也不曾来过。

树上的叶子开始一点一点变黄，每天早上，他都能在窗台上找到大量的落叶。

有一次他开车出去兜风，郊区的牧场上，有农民把草全部割去。

大片大片的丘陵，如棕色的地毯般平整。

湖里的野鸟一夜之间全不见了，他想它们一定飞上了云端，在那里和灵魂一起跳舞。

厨师的新房子已经盖到第三层了。

那天厨师喜孜孜地告诉他，如果顺利，明年他就能回家了。

会是一间很大的房子，整整五层，每层将近两百平方。

有金色的琉璃顶，还有一个小院子，里面养着两条大狼狗。

每个人经过都会驻足、惊叹，而他的妻和他的女儿，作为这大房子中住的唯一两口人，在宽大的真皮沙发上看电视。

鹏宇把护照弄丢了。

他英文说不好，甚至不知该坐什么车到哪里去补办。

他只知道他要回家过年，他一定要。

哪怕世界在新年的第二天毁灭，他还是要回家过年。

而他的目标在哪里呢？

学业不算繁重，而银行里的积蓄又永未到要他担心的地步。

他从来不知道自己想干什么，也不知道自己在追求什么。

日复一日，世界在变，而他仍留在原地，停滞不前。

其实很久很久以前，他就是这个样子了，从他第一次背着一个小小的书包离开他熟悉的城市时，他就注定是一只没有方向的野鸟；也许更早，在他的父亲留下一大笔钱离开他，他母亲死去的那一年

<<夜歌>>

,就注定了。

秋天快结束时他和Kim睡在了一起。

那是一个很冷的夜, Kim穿着极短的睡裙, 哆嗦着来敲他的门, 说她房间里暖气坏了。他去帮她弄了一会儿还是没有起色, 然后他说我和你换房间睡吧。

Kim说不用麻烦我在我那里打地铺就好。

他房间里的灯光昏黄而暧昧, 温暖的灯光竟给她的脸蒙上一层冷漠的神情。

他突然觉得她有些象地铁里那个女孩子。

然后他们接吻, 他们做爱。

停下来时他点了根烟, 然后她又问他要了一根。

她抽烟的样子凶狠而娴熟, 红色的云烟在她指根夹着, 然后狠狠地吸上一口, 动作如抽烟多年的老烟枪。

他也看过许多女孩子抽烟, 但那些用指间优雅地拿着烟, 不时轻轻吸上一口的女孩, 与她完全是两样。

他发现她的右肩上纹了一只蓝色蝴蝶, 在微凉的空气微凉的皮肤上栩栩如生起舞。

底下贴了一张很大的膏药。

他问她为什么会贴一张膏药在这里, 她没有回答他。

然后他觉得饿, 去给自己弄了个泡面吃。

回来的时候她已经睡着了。

梦中的她紧紧揪着被子, 玫瑰色的唇微翕着, 象个天真的孩子。

她的皮肤很滑, 有缎子般的美丽。

那上面, 有着不属于年轻女孩子的冰凉的体温。

他终于还是没睡, 打开电脑, 拨号, 打开熟悉的链接。

他的锦瑟没有来, 而他给她留言, 他说他想她。

Kim依旧会晚上出门, 穿着美丽的裙子, 涂着很厚的眼影。

她不来的那些晚上他会上网, 等他的锦瑟, 然后和她说话。

他发现他需要她的文字远远多于他需要任何一个身体, 无论那些文字是冷的还是暖的, 是哭的还是笑的。

Kim通常每个星期会过来两次, 穿着丝质的黑色睡裙, 象小猫一样钻进他的被窝, 把冰凉的手脚蜷进他的怀中。

然后他们相拥而睡, 各自做温暖的梦。

他知道这不叫爱情, 可是有这一点点温暖, 便足以让他们面对整个冬天。

三、冬 冬天来的时候他找了一份工, 在附近一家足球场做清洁。

每个周末打完比赛后, 他便去清扫观众席, 和球场的草地。

挣的钱不多, 可是他喜欢这份工作。

一个人默默地站在球场的正中, 白色的灯光如凄迷的雾, 他被笼罩其中, 看不见自己的影子。

冬天的伦敦上方总有大片的云, 看着那些层层云他会想, 是谁在那上面跳舞呢?

回家时他总能碰见鹏宇。

那个曾经天天把自己关在拉着厚厚窗帘的屋里的沉默寡言的男孩子, 如今却在每一条街道上逡巡, 对遇见的每一个人提相同的问题。

他问他们有没有看见他的护照, 他问他们能不能帮他回家过年。

他一直固执地用中文提问, 而被问的人, 无论听不听得懂, 总是一笑而去。

毕竟这个世界上, 不正常的人太多。

圣诞节的晚上他去了湖边。

所有的人都去喝酒了, 那里一个人都没有, 只有昏黄的灯光照着两旁落光了叶子的法国梧桐。

远处有人在放烟花, 那些美丽的幻影如流星急速升高, 然后在深紫色的夜空中绽放、凋零。

湖上的水波安静地映着烟花的斑斓, 冷清地摇曳。

他伸手想摸摸水底下有什么, 一碰到水却缩回来。

<<夜歌>>

水很凉，冰柔的感觉一直缠绕在他的指尖，象女子的长发。

然后他去了附近一个酒吧。

酒吧里有很多人，在和着欢快的音乐跳舞。

有一些认识他的中国人，看见他来了便热情地打招呼。

然后他们喝酒，一直喝，一直喝，醉了他们便去跳舞，跳完便回到座位上，继续喝。

在舞池中他看见Kim，她穿着黑色的短裙，涂着蓝色的眼影，在舞池中央跳舞。

有许多人围着她，装作不经意地碰她的身体。

舞池的灯光一明一灭，在她脸上投下不真实的影子。

她脸上的妆太厚，他无法看见她真正的表情。

他回桌的时候看见了鹏宇，他在挨个问那一群人能不能帮他回家过年。

每一个人都挥挥手，无聊而轻蔑地将他赶走。

他想和鹏宇说话，有人拉住他说，你理他做什么，那个疯子。

圣诞的钟声敲响的时候，有酒吧的工作人员打扮成圣诞老人的模样，背一个大包走进来。

那一刻酒吧的气氛达到了高潮，所有的人都冲上去，竞相向圣诞老人说他们的愿望。

然后他看见鹏宇冲进那群人中，奋力地对圣诞老人喊出他的愿望。

他的声音淹没在笑声、音乐声、钟声，和人群的尖叫声中，他听不见但他知道，鹏宇喊的是什么。

那晚他喝多了。

回家的路上，他总在跌倒。

他已经很多年没有走路摔过交了。

可是没有人注意到他。

在这样一个欢乐的夜晚，所有人都喝醉了。

他站不稳可他的头脑仍然很清醒，他知道他没有醉。

回到家他看见福建人刚下班回来。

健壮的脸上有着无法掩饰的疲惫。

他回到房中，开始上网。

他的锦瑟不在。

他想她和他一样，出去喝酒了。

他们都不害怕热闹，但他们骨子里一样冷清。

两三点的时候突然有人推门进来，是喝醉了的鹏宇。

鹏宇看见他，嘀咕了一句“你怎么在我房间里”，然后倒在他的床上便睡。

他发了一会呆，然后去弄了条冷毛巾给鹏宇擦脸。

鹏宇一直没睡着，一直在说话。

说他小时候怎样和朋友逃课去踢球的事，还说他的朋友都没有读大学但他们现在一样生活得很快乐。

后来鹏宇好象把他当成了父亲，一直不停地说其实我理解你们我真的理解你们，但我实在只能做到这样。

鹏宇的声音悲伤而绝望，当他哭的时候，他觉得是那是一只受伤的动物在嚎叫。

当他醒来的时候，床上空空的，鹏宇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离开。

自那晚后他就很少见到鹏宇。

他的房门总是紧锁着，窗子也垂下了厚厚的窗帘。

他不知道他是整日在屋里还是整日在街上游荡。

他给大使馆写了封信。

他想他能做到的也只能是这样了。

而天气仍然渐渐冷下去。

伦敦冬天的气温比北京高，但那种寒冷却仿佛无处不在，深入骨髓。

每天他在窗台前坐着想晒太阳，天空中却总有大片的云。

看着天空他常常会想，等这片云移过便能天晴了。

可是没有用，一片云过了又是另一片云，阴冷沉郁，永无止境。

<<夜歌>>

天总是黑得很早。
四点多整个天空便已完全黑下来。
夜总是很长，仿佛永远没有尽头。
他缩在被子里给锦瑟写帖子，给她讲鹏宇的故事。
锦瑟说随他去吧，这个世界，每个人都只能自救。
最后一次见鹏宇是在酒吧的门口。
他推门出来，看见几个印巴人在围着一个中国人，大声讥笑着，往那人脸上吐口水。
那人个子很高，却蜷成一团任人戏弄。
他认出那是鹏宇，上去把那几个印巴人赶走。
拿出纸巾给鹏宇擦脸，鹏宇却狠狠一下把他推开，然后夺路而逃。
他还记得鹏宇推他时的眼神，里面有无限恐惧无限仇恨。
他不知道，鹏宇到底还认不认得他。
除夕终于来到，那天大使馆给附近的所有中国留学生发了一笔不多的钱，他们用这笔钱买了肉馅和面粉，开始包饺子。
那晚Kim也去了，穿着很朴实的布裙子，笑吟吟地和他一起擀饺子皮。
大家都开他们的玩笑，说什么时候喝你们的喜酒呢。
然后Kim也笑，把面粉揉进他的头发里。
深夜的时候开始放烟花，Kim吓得钻进他怀中，他用手帮她捂住耳朵。
烟花在黑色的空气中轰烈绽放，那样美丽，仿佛永远不会凋谢。
那一刻他突然想到锦瑟。
他的锦瑟是否也在看烟花？
而看烟花的时候，会不会有人用温暖的手掌为她捂住耳朵？
回到住所的时候看见福建人在给老婆打电话，连他进来也不曾注意到。
疲惫的脸上全是笑意。
鹏宇的房门仍然紧闭，他去敲门，敲了很久也没有人来开。
门口有一堆信，从日期来看鹏宇已经很久没有回来过。
然后他看见一封中国大使馆寄来的信，他想了想然后拆开了，里面是给鹏宇补办的护照。
深夜的伦敦街头，已经没有什么本地人在行走。
只有一些中国人穿着厚厚的大衣，相互说着喜庆的话。
有警察站在街角，笑着看着这些来自很远很远的地方的人们过他们一年中最隆重的日子。
他在附近的街上一遍又一遍地行走。
不断有人和他道新年快乐。
已经是过年了，而鹏宇，鹏宇他回家过年了吗？
鹏宇是在新年的早上被找到的，就在他常去的那个公园，他的尸体漂浮在开满了天鹅草的湖中，孤独而安详。
那一天伦敦开始下雪，片片雪花如最纯洁的天鹅绒，安静地落下。
英国人不知道瑞雪兆丰年，但他们相信，雪会给人带来快乐。
冬天已经过去，但春天，仿佛还离得很远。
四、春 春天终于来到。
他在球场做清洁工的合同已经到期，老板，一个来自爱尔兰的老头也决定不再干下去，他决定回爱尔兰养老。
临走前老头把在爱尔兰的地址电话都留给了他，并叮嘱他有空的话一定要去玩。
福建人的房子已经开始封顶，他说如果顺利的话，他夏天的时候就能回家。
福建人其实也很喜欢英国，他说如果能在这里买一片牧场一直住下去也不错。
可毕竟这里是别人的地方，不是自己的。
而他的生活仿佛已经定型。
每天上学，看书，做饭，晚上出去喝点小酒，然后回来上网或者搂着Kim睡觉。

<<夜歌>>

他在一成不变的生活中，一天一天麻木下去。

<<夜歌>>

编辑推荐

《夜歌》由湖南少儿出版社出版。
我宁愿，是一只水妖，在夜里自顾自唱着《Tear》，期待你到来，可天已亮，我必须离开。

<<夜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